

# 景区门票按地域定价的平等权问题研究

苏乐

贵州财经大学，贵州贵阳，550025；

**摘要：**在当前旅游行业发展的背景下，各地政府为了本地旅游业的发展，特别重视对本地景区门票价格制定的规制。但为了当地经济发展的需要，按地域定价的行为又得到了普遍的运用，但对于这一行为的规制途径确未得到完善。特别是关于该行为是否会侵犯平等权也没有明确的界定范围。因此本文通过对景区门票按地域定价这一行为进行分析，重点探讨景区门票按地域定价中可能侵犯平等权的问题，并提出相关建议，以促进景区门票按地域定价制度的完善。

**关键词：**景区门票；地域定价；平等权

DOI:10.69979/3041-0673.25.05.057

## 1 景区门票定价应纳入平等权讨论范围

宪法中的平等权强调同等情况平等对待，即每一个人都享有平等权，但这种平等权中也包含着差别对待，景区门票定价便是包含差别对待的产物。<sup>[1]</sup>

国内对于门票价格的研究主要聚焦于世界遗产、风景名胜区、国家公园等以公共资源为基础的景区，围绕票价上涨原因、门票价格影响因素、门票定价模型、门票价格优化等议题展开广泛研究。与国外同类景区相比，我国景区门票价格水平存在结构性差异，但自然景观类景区尤其是山岳型景区存在隐性门票和二次门票收费现象，推高了此类景区的门票价格，且门票价格偏高不一定是“门票经济”造成的<sup>[2]</sup>。通过整理代表性重点国有景区的门票价格，发现景区票价存在地域性差异，多数中西部欠发达地区的景区票价高于东部发达地区同等级景区票价，门票居高不下的情况在中西部欠发达地区更为普遍，这与中西部欠发达地区政府背负较大的财政压力、税收来源单一、旅行社回扣激励等原因是分不开的<sup>[3]</sup>。景区门票价格主要受到核心资源属性、旅游地旅游发展水平的影响<sup>[4]</sup>。国外对作为旅游资源的景观性质及其管理做了比较深入的探讨，提出了旅游景观作为公共池资源的过度使用和搭便车这两个经济学经典问题。<sup>[5]</sup>在德尔菲调查研究中，将影响游客进入费决策的因素评估作为关键问题之一，发现游客量的多少并不是门票价格决策的重要考虑因素，许多遗产管理者并不认为门票价格关乎道德，且33%的受访者认为没有必要采取低门票价格来迎合社会弱势群体的参观。由于很难获得用户成本和需求的信息，现有的入园费制度并不是基于对需求和用户成本的正式分析<sup>[6]</sup>。

现在学术界中关于平等权的理论已经较为完善，包括宪法中也将平等权列为公民的一项基本权利，但在实践中还是会存在许多侵犯平等权的问题，面对这些问题

现有的理论对一些问题也没有明确的规定，比如景区门票按地域定价这一问题，面对这一问题有的人认为不侵犯平等权，有的人认为侵犯平等权。此外关于景区区分的方式也不同有的地方对省内人免费，有的地方对省外人免费，但不管那种方式在社会上都存在很大争议。因此本文在结合现有的关于平等权的理论基础上，根据一些实践案例，论证景区门票按地域定价这一方式是否侵犯平等权，以及如何避免侵犯平等权的问题。

## 2 景区门票按地域定价存在的平等权问题

### 2.1 景区门票按地域定价侵犯本地人和外地人的平等权

#### 2.1.1 景区门票按地域定价对外地人平等权的侵犯

景区门票如果过度的区分本地游客和外地游客，会侵犯外地游客的平等权，这种侵犯主要表现在门票价格上的侵犯。以西江千户苗寨为例，该景区对杭州和佛山户籍人免费开放，对其他人员采取收费制度。虽然这是景区为了感谢杭州和佛山对该景区作出的贡献而作出的一种景区收费政策的调整，但是毫无疑问的会造成其他前来游玩人员内心的不平衡。并且这种按地域划分门票价格的景区还不在少数，通过分析近一年来按地域定价的景区，我们可以得表如下：

表一：本地居民优惠景区表

河南宝泉景区崖天下、大峡谷	本地人免费
江西白水仙风景区	本地人免费
重庆大足石刻	本地人免费
新疆江布拉克景区	本地人免费
贵州黄果树瀑布	本地人免费

由上表可以看出，当前按地域定价已经成为很多景区的常态。按照正常来说，如果按照当地经济发展和本地外地游客数量进行合理的差别，那么景区门票按地域定

价就和老人以及学生的景区票价优惠一样，具有合理性，但是如果出现本地人六元票价，外地人六十元票价的极大差别，就会引起外地游客的反感，从而也会产生对外地游客的歧视对待。同时如果不加以约束也会造成以下危害：第一、对于外地游客而言，他们需要支付更高的门票费用，这显然是不公平的。这种价格差异可能导致外地游客对景区产生不满，进而影响其旅游体验和满意度。第二、景区按地域定价的行为破坏了旅游市场的公平竞争秩序。如果这种行为得不到有效遏制，可能会引发其他景区效仿，从而导致整个旅游市场的混乱。第三、景区作为旅游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形象直接关系到整个旅游业的声誉。按地域定价的行为可能会让游客对景区产生负面印象，进而影响其未来的旅游决策和景区的长期发展。

### 2.1.2 景区门票按地域定价对本地人平等权的侵犯

与景区给予本地人优惠相同，为了吸引外地游客的到来，很多景区也会选择对外地游客给予优惠。见下表：

表二：外地居民优惠景区表

贵州省西江千户苗寨	佛山/杭州居民免票
云南省虎跳峡	上海户籍居民免票
重庆武陵山大峡谷	浙江籍居民免门票
重庆奉节三峡之巅	山东居民免门票
广西冬崇左市	东北三省居民免门票

景区门票给予外地游客优惠政策大多是因为外地游客对于本地做出了突出的贡献，比如四川阿坝州面向援建阿坝州的浙江省7市户籍居民免门票，就是为了感谢这7市的居民对阿坝州的援建。除了感恩和感谢以外景区给予外地游客优惠还可能出于以下几点：首先是促进旅游交流与合作。景区可能希望通过给予外地人优惠，吸引更多外地游客前来参观，从而增加旅游收入，促进地方经济发展。优惠政策也是一种文化交流和推广的手段，有助于增进不同地区游客对景区的了解和兴趣。其次是平衡游客流量。在旅游旺季，本地游客可能相对较少受价格影响，而外地游客则可能对价格更为敏感。通过给予外地人优惠，景区可以吸引更多外地游客在旺季前来，从而平衡游客流量，减少本地游客在旺季时的拥挤感。最后是推广旅游资源和形象景区可能希望通过给予外地人优惠，向外展示其独特的旅游资源和魅力，提升景区的知名度和吸引力。优惠政策还可以作为景区的一种营销策略，吸引更多外地游客前来体验，进而促进口碑传播和品牌推广。

由此可见景区门票给予外地人优惠的出发点是好的，但在具体实施过程中由于优惠时间过长，价格差别过大，也会影响本地人的心理感受，如果不加以约束也会达到侵犯本地人平等权的严重程度。

### 2.2 景区门票按地域定价侵犯平等权缺乏法律规定

由于景区门票按地域定价在部门法中没有详细的规定，因此我们只能从宪法的平等权规定来进行探讨，根据宪法规定任何公民、社会组织和国家机关都必须以宪法为准则，依照宪法和法律行使权利、履行义务。同时我国宪法也规定了平等权的内容，我国宪法规定法律面前人人平等，但是这种平等是包含合理差别的平等。平等权是我国宪法和法律赋予公民的一项基本权利，它要求公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不受地域、身份、性别等因素的歧视。在旅游消费领域，消费者应当享有平等的交易权利和待遇。然而，景区门票按地域定价的行为，实质上就是一种价格歧视，它根据消费者的地域身份来设定不同的价格标准，这显然违反了平等原则。我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明确规定，消费者享有公平交易的权利。景区按地域定价的行为，剥夺了外地游客享受公平交易条件的机会，侵犯了他们的合法权益。

由此可见虽然我国对于景区门票按地域定价这一行为没有明确的约束，但是结合已有的法律法规可以看出，景区门票按地域定价这一行为是会侵犯到游客的平等权。尽管我国有《价格法》和《旅游法》等法律法规对景区门票价格进行规制，但这些法律往往侧重于宏观的表述性内容，缺乏对景区门票按地域定价等具体价格歧视行为的明确问责和处罚条例。这使得在实际操作中，对于景区门票按地域定价的行为难以进行有效的法律追究。

### 2.3 景区门票按地域定价侵犯平等权缺乏明确的归责方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规定，经营者定价的基本依据是生产经营成本和市场供求状况。同时禁止景区门票按地域定价涉及价格歧视或串通定价，违反此法律。景区门票定价应公开透明，不得有欺诈行为。按地域定价可能构成对特定地区游客的歧视，违反此法律原则。但是上述法律规定都仅仅从大的方面对景区定价的方式进行了约束，并没有具体细化景区门票按地域定价的相关规定。

由此可见，在现有的法律法规中，对于景区门票按地域定价的行为缺乏明确的归责方式。即使监管部门发现了这种行为，也难以确定具体的责任主体和处罚措施。这使得景区门票按地域定价的行为得以在一定程度上存在和蔓延。对于消费者而言，如果遭遇景区门票按地域定价的不公平待遇，往往缺乏有效的投诉和举报机制来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即使消费者进行了投诉或举报，由于相关法律法规的不完善和监管力度的不足，往往也难以得到有效的处理和解决。

### 3 景区门票按地域定价的规制

#### 3.1 合理界定景区门票按地域定价中的合理差别

景区门票按地域定价的适用不应该只考虑景区单方面的主观因素，而是应该从下面几个方面着手：首先是景区门票按地域定价中合理差别的存在基础。本地人在景区建设中往往做出了重要贡献，因此，作为对当地人的补偿和奖赏，门票价格对本地人有所优惠是合理的。在一些经济欠发达地区，旅游业是当地经济发展的重要引擎。为了吸引外地游客，促进地方经济发展，景区可能会对本地人实行优惠票价，而对外地人收取较高的票价。为了平衡景区客流量，避免旅游旺季时游客过多导致景区拥堵和资源浪费，一些景区会在旅游淡季对本地人实行优惠票价，以吸引本地游客，而在旅游旺季则对所有人实行统一票价或提高票价。

其次是景区门票按地域定价中合理差别的界定原则。第一、景区门票定价应坚持平等原则尽量避免歧视性市场行为和地方保护主义，确保所有游客都能享受到公平的价格和服务。第二、景区门票价格应公开透明，不得存在价格欺诈、捆绑销售等不正当行为。同时，景区应提供清晰的门票价格信息和优惠政策，以便游客做出明智的选择。第三、景区门票定价应兼顾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生态效益。在保障景区正常运营和维护的同时，也要考虑游客的承受能力和旅游市场的竞争状况。最后是景区门票按地域定价避免突破合理差别的实践路径。景区在实施按地域定价的方式时必须制定科学透明的定价机制。景区应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和游客需求，制定科学的定价机制。这包括考虑景区的开发成本、运营成本、游客的支付意愿以及市场竞争状况等因素。同时在制定完成后需要公开透明，吸取本地游客和外地游客的建议。

综上所述，景区门票按地域定价中的合理差别是存在的，但需要在公平、透明和效益等原则的指导下进行界定和实践。通过制定科学的定价机制、实行淡旺季票价、提供多样化的优惠政策以及加强监管和执法等措施，可以确保景区门票定价的合理性和公平性，促进旅游业的可持续发展。

#### 3.2 完善景区门票按地域定价的法律法规

由于景区门票按地域定价涉及多个领域，内容相当复杂，制定景区门票按地域定价方面的法律法规必须坚持系统观念，高度重视景区门票按地域定价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坚持协同推进旅游行业的相关立法，不仅能够有效提升关于旅游业的立法质量，还有助于增强旅游行业不同法律法规之间的协调统一性，为我国旅游行业的顺利发展提供重要的前提和基础。为此，需要

从以下三个方面着手：首先，要坚持系统观念，对包括消费法和价格法在内的旅游领域相关立法进行顶层设计。其次，要坚持制定旅游法和修改完善现行旅游法律法规同步推进，在立法进程方面尽可能做到步调一致。最后，要强化不同立法小组之间的协调沟通，在立法内容方面尽可能做到相互统一、有效衔接。

#### 3.3 明确景区门票按地域定价的归责路径

景区门票按地域定价本身实际上是将人群区分为两类人，使得一类人要付费，另一类人不付费或者少付费，这同时意味着让一部分人承担应由另一部分人来承担的费用，很容易导致群体与群体之间的不平等，进而影响社会稳定和减少不能享受优惠照顾的人的幸福感，影响面太广，因此，价格主管部门作为执法者应当按照判断区别待遇是否构成歧视的“四阶段法”，事前在价格审批阶段对门票优惠政策进行严格的合法性审查。

此外，由于景区门票按地域定价属于具有普遍约束力的决定、命令，不属于可以直接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的受案范围，而且获得优惠待遇的人不可能对管理者基于优惠政策而给予自己优惠待遇的行为申请复议或者提起诉讼，没有获得优惠待遇的人又会被认为合法权益没有受到损害，因此，对于没有获得优惠待遇的人而言根本就没有法律救济途径，故而建立基于旅游者投诉而启动的由价格主管部门对门票优惠政策的合法性审查机制就显得非常必要。

#### 参考文献

- [1] 王锴. 比例原则在宪法平等权分析中的运用[J]. 法学, 2023 (2).
- [2] 张凌云. 景区门票价格与门票经济问题的反思[J]. 旅游学刊, 2019, 34 (07).
- [3] 保继刚. 为什么西部景区门票价格居高不降?——门票地域性差异问题[J]. 旅游学刊, 2019, 34 (07).
- [4] 何芙蓉, 胡北明, 黄俊. 旅游景区门票价格影响因素研究——基于全国 222 家 5A 级景区的实证分析[J]. 价格月刊, 2020, (05).
- [5] Robert G. Heal, 1994, Annals of Tourism Research, The 'commonpool' problem in tourism landscapes.
- [6] GAmmini Herath, 2004, Tourism Economics, Estimating the economic value of Mount Buffalo national park with the travel cost and contingent valuation models.

课题名称：景区门票按地域定价的平等权问题研究

项目编号：2024ZXSY066

课题来源：贵州财经大学在校学生自筹科研项目